

证券代码：301505

证券简称：苏州规划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1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。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李锋召集并主持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

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报告。2025年度，董事会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与要求，以战略引领、合规治理、风险防控为核心，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出发点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积极履行董事会职责，统筹推进各项工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董事会一致同意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王玉华女士、朱中一先生、朱谦先生、李百浩先生（已离任）、卜璐女士（已离任）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总经理钮卫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公司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生产经营活动，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的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。董事会一致同意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，对公司的持续健康经营和管理能提供有效保证。董事会一致同意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，会计师事务所亦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《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履行了相

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董事会一致同意《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，会计师事务所亦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》

2026年度第五届董事薪酬计划：

1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担任的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由固定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。

2、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/年/人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2026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》

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为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工作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由固定薪资和绩效薪酬构成。董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2026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2人回避表决，关联董事钮卫东、张靖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修订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5: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独立董事应在本次股东会上分别作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；
- 5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；
- 6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；
- 7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；
- 8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

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；

9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